

大兴区人民政府 土地征收预告

京兴政地征（预）〔2025〕3号

为实现大兴分区规划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大兴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，现发布土地征收预告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的位置、范围、权属、用途

位置：位于大兴区安定镇。

范围：国道105西排沟治理起点为郑前路，终点为周园子南沟；周园子南沟治理起点为京山铁路，终点为大龙河。（最终以拨地钉桩为准）。

权属：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高店村经济合作社、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通州马坊村经济合作社、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伙达营村经济合作社、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周园子村经济合作社、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万庄镇三小营村村民委员会（项目用地范围位于北京行政区域内）。

用途：H9 其他建设用地。

二、征收土地的目的

本次拟征收土地用地符合大兴分区规划（国土空间规划）（2017年-2035年），拟用于大兴区国道105西排沟及周园子南沟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建设。

三、开展土地现状调查

拟开展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，在对拟征收范围内进行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时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积极配合。

被征收土地单位的具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内容，待勘测定界和土地现状调查完成后，由大兴区人民政府公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公告发布后，凡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的，一律不予补偿；本公告自2025年3月31日起至2025年4月14日止在拟征收土地所在的镇政府和被征地村予以张贴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政府

2025年3月28日